

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函

地址：946009 屏東縣恆春鎮墾丁路596號
聯絡人：陳家鴻
電話：08-8861321 244
傳真：08-8861549
電子郵件：mt3886@ktnp.gov.tw

受文者：中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墾保字第10910036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91003668-0-0.pdf、1091003668-0-1.pdf、1091003668-0-2.pdf）

主旨：本處110年度補（捐）助研究生進行專題研究計畫自即日起
至109年12月31日止受理申請，惠請轉知貴校各系所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為培育國內優秀研究人才，並鼓勵各大專院校研究生參與墾丁國家公園之專題研究，訂定「墾丁國家公園補（捐）助研究生進行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（附影本1份）。
- 二、專題研究計畫題目需與墾丁國家公園之自然科學、地球科學、生態保育、環境科學、人文史蹟、國家公園經營管理、環境教育或旅遊服務相關或與本處提列之研究題目（附110年題目1份）相關，每案申請金額不得逾新臺幣10萬元；申請計畫書經評審後擇優核准，將以核准3案為原則。
- 三、申請案如經初審通過，本處將辦理複審審查會議，將請申請者列席報告，會議時間預計於110年1月11至15日當週擇1

中原大學



1099015183 109/11/25

日（另行通知）召開。

四、旨揭補（捐）助計畫可於本處全球資訊網<https://www.ktnp.gov.tw>最新消息下載要點及申請書等相關文件。

五、110年度補助計畫自即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受理申請，請寄送專題研究申請書（附申請書樣張1份）及研究計畫書等相關資料紙本2份及電子檔1份（電子檔請逕寄至mt3886@ktnp.gov.tw）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靜宜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大葉大學、義守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處保育研究課

